甘肃某部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
设计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谈判文件编号：2022-JWGSYY-F3002

项目名称：甘肃某部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采 购 人：甘肃某部

采购机构：甘肃恒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电子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附件：1.“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供应商用户手册

2. 招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3.“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供应商操作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甘肃某部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谈判邀请

交易编号：D03-12620000224333349J-20220630-038767-7

甘肃恒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甘肃某部委托对甘肃某部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设计项目以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谈判文件编号：2022-JWGSYY-F3002

二、谈判内容: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设计**（具体技术参数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三、项目概况：

1、工程地点：兰州市；

2、设计类型：维修改造；

3、设计费最高限价：19万元；

4、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对现有公寓楼（共3幢）及室外护坡进行维修改造，其中1#、2#公寓楼结构形式为砖混结构，层数为地上五层，每幢建筑面积2600㎡,3#公寓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层数为地上七层，总建筑面积3600㎡。

本次主要改造内容有：对现有公寓楼的建筑专业、给排水专业、暖通专业、电气专业及部分室外护坡工程进行改造。

5、成果要求：初步设计（含效果图）、施工图；

6、设计工期：20个工作日。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供应商须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款的证明材料，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①投标商须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投标人须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近三年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不足一年投标人可以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

③投标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连续三个月缴纳税收（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等）的有效票据凭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④投标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⑤投标商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材料（原件须装订到投标文件正本并加盖公章）；

⑥投标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申明（原件放入投标文件正本并加盖公章）；

⑦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三年以上的非外资控股企业。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项目的采购活动。生相型企业的生产场所经营地址或者注册地址在同一地址的，非国有销售型企业的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相互占股等关联的，亦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项目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4.遵守有关军队保密要求（须提供书面承诺函加盖公章）；

5.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函）；

7.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8.供应商未被列入“军队采购网”网站（https://www.plap.cn/）军队采购失信名单。

五.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及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1、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22 年 7 月 4 日 0:00 时至 2022 年 7 月 7 日 0:00 时，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谈判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 24 小时， n ≧ 3）。

2、获取谈判文件的地点：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gansu.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

3、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活动的潜在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4. 网上下载标书须知：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

5、售价：0（元）。

六.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后，确定参与报价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参与报价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参与报价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七.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受疫情影响，本项目在网上开标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谈判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要求各位投标单位自行注册钉钉账号并及时添加我公司钉钉账号：17352118744；备注名称为：公司全称+被授权人手机号码，以便完成后期网上开标工作。请各位投标单位务必重视添加钉钉账号，因钉钉账号添加不及时或不添加钉钉账号导致后续不能正常开标的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八.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竞争性谈判时间、地点及方式：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2 年 7 月 14 日 14:30 时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竞争性谈判时间：2022 年 7 月 14 日 14:30 时

竞争性谈判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电子谈判室

九. 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即自 2022 年 7 月 4 日 00：00 至 2022 年 7 月 7 日 00:00。

十、本招标公告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甘肃经济信息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一. 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招标人：甘肃某部

地 址：兰州市

联系人：孙助理

联系电话：0931-2861901

招标机构：甘肃恒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盐场堡天添幸福港 A 座 1303 室

联系人：　周河

联系电话：1529418997

监督人：王处长

联系电话：0931-2861901 转 724031

甘肃恒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 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竞争性谈判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说明		
1	项目名称	甘肃某部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2	谈判文件编号	2022-JWGSYY-F3002
3	招标人	招 标 人：甘肃某部 地　　址：兰州市 联 系 人：孙助理 联系电话：0931-2861901
4	招标机构	招标机构：甘肃恒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盐场堡天添幸福港 A 座 1303 室 联系人：　周河 联系电话：1529418997
5	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供应商须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款的证明材料，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①投标商须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投标人须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近三年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不足一年投标人可以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 ③投标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连续三个月缴纳税收（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等）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④投标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⑤投标商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材料（原件须装订到投标文件正本并加盖公章）； ⑥投标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申明（原件放入投标文件正本并加盖公章）； ⑦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三年以上的非外资控股企业。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项目的采购活动。生相型企业的生产场所经营地址或者注册地址在同一地址的，非国有销售型企业的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相互占股等关联的，亦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项目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4.遵守有关军队保密要求（须提供书面承诺函加盖公章）； 5.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函）； 7.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8.供应商未被列入“军队采购网”网站（https://www.plap.cn/）军队采购失信名单。
6	联合体	不接受
7	勘察现场 (答疑会)	不组织

8	参加谈判时应提供的资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二、谈判文件		
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对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4000 元整（大写：肆仟元整），中标人不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收费标准按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 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 支付方式：电汇或网银 代理服务费账户信息： 帐户名称：甘肃恒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帐　　号：101722000059478 联系人：周河 联系电话：15294181997
3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执行标准	对进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交易成交　的项目应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 易 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 号） 制 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全部由中标人支付。
4	评审方法	1.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报价方分别进行谈判，报价方派代表参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或技术人员必须参加）。报价方每次出场顺序，按照递交报价文件的倒序进行。 谈判过程中，报价方介绍单位概况、技术方案、价格构成、服务承诺等事项，解答、澄清承诺谈判小组提出的质疑。

		2.第二次报价。报价文件中的报价即为报价方第一次报价。在上述谈判基础上，报价方填写《第二次报价表》和澄清承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开标现场。 3.第二轮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报价方分别进行第二轮谈判，报价方派代表参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或技术人员必须参加）。 4.第三次报价。本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报价方在第二次报价基础上填写《第三次报价表》和新的澄清承诺（若没有可不填写），以此报价和所有澄清承诺作为最终评审依据。
5	资格审查	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审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三、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写

1	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日历日）
2	电子响应文件数量	**固1份（含其对应的哈希值）。**
3	签字盖章	供应商在**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四、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1	递交电子电子响应件方式、截止时间	本项目在网上开标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谈判文件要求，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 14:30 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网

		址：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一副）于开标次日寄出，收件人为招标代理机构，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光盘）需与招标当日提交的固化响应投标文件完全一致。
2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同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同谈判邀请中的地点
3	投标文件要求：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供应商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3	公布媒体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经济信息网
4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谈判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3	**成交通知书领取**	**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会电话通知，按照通知的时间和地点进行领取**

一、谈判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谈判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定义

2.1 “招标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是甘肃恒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谈判小组”是指依据相关法律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谈判文件”是指由招标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编制完成并向集采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谈判文件、电子响应文件、评审报告、成交供应商确定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 号)。

2.9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 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0“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 号）中的品目产品。

2.11“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

2.11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印刷的各种函件或具有法律效力的数据电文形式。

2.12. 知识产权

2.12.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12.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12.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12.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12.5 采购人、集采机构和竞争性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3.2 符合《谈判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关于联合体

若《谈判邀请》接受联合体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谈判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协议并在响应性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

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谈判。

（4）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中“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联合体缴纳保证金时，可以由联合体中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其交纳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7）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4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谈判。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3.5 关于分公司参加谈判（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参加谈判）

分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3.6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参与谈判的费用

4.1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6. 联合体形式

6.1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次谈判不接受为联合体形式的供应商。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 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除**谈判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现场勘察

7.1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次谈判不组织现场勘查。

7.2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9. 节能产品

9.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 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 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谈判文件

10. 谈判文件的组成

10.1 谈判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电子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10.2 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任何对谈判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电子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0.4 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

11.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提交方式，谈判的时间、地点

11.1 供应商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方式，谈判地点和谈判的时间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2.1 在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对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电子响应文件

13.一般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电子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供应商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本项目在网上开标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谈判文件要求，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13.5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4.电子响应文件的组成

14.1 电子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谈判响应声明

（2）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3）供应商的相关资料文件

（4）商务响应表

（5）售后服务承诺

（6）报价表

（7）技术响应文件

（8）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终报价是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

其电子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报价

15.1 供应商应当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5.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电子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供应商在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同时修改其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的相应表格中的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21.1 款的有关要求。

15.3 在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可进行多轮报价。

15.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或其计算方法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6.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将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8.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

18.1 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电子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9.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9.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含其对应的哈希值）。

19.2 电子响应文件为加盖电子公章或加盖鲜章后扫描的 PDF 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固化后的文件，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3 电子响应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0.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19.4 电子响应文件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9.5 电子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编制。

19.6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授权代表如在谈判过程中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19.7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和谈判小组要求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提交最后报价。否则，将导致电子响应文件无效。

四、电子响应文件的封装和递交

20. 电子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谈判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0.2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20.3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电子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21.1 供应商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照谈判须知 11.1 的要求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1.2 本次谈判不接受邮寄的电子响应文件或纸质文件。

五、电子响应文件的评审与谈判

22、谈判要求

22.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

23、谈判小组组建及工作

23.1 招标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23.2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依据谈判文件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23.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4、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4.1 从开始谈判，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4.2 在谈判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电子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25.谈判程序

25.1 谈判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审查、谈判、报价、评分、推荐成交供应商。其中，谈判按本章第 30 款情形进行。

26.资格审查

26.1 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电子响应文件无效，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7.符合性审查

27.1 对电子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电子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不参加竞争性谈判），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2）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

28.实质性响应审查

28.1 实质性响应是指电子响应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偏离。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28.2 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由竞争性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认定。竞争性谈判小组决定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电子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29.澄清

29.1 谈判小组在对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电子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谈判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电子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2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0.谈判

30.1 谈判小组应当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电子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30.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0.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0.4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0.5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30.6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不按时间提交者，均按上一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1. 供应商家数计算

31.1 单个品种物资项目，不同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供应商数量按照 1 家计算；多个品种物资项目，多家投标（报价）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以及未明确核心产品、不同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金额超过各自报价 50%的，按照 1 家投标（报价）供应商计算。不同品牌产品达到 3 家以上的继续评审。其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当对同品牌所有供应商进行评分，由得最高分的供应商参加后续排名；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的，由同品牌所有供应商中报价最低得参加排名。同品牌供应商得分或者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明确的方式确定 1 家预中标供应商，采购文件未明确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32. 推荐成交供应商

32.1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及打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33. 确定成交供应商

33.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招标人确认。

33.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3.3 最后报价确定遵守本章第 32 条的规定。

34. 谈判终止

34.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在相关网络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或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5. 重新评审

35.1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6. 保密及串通行为

36.1 谈判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6.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集采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3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情况，并修改其电子响应文件的；

（2）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技术方案、合同条款以及报价等电子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竞争性谈判政府采购活动的；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的；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或者退出谈判或者放弃成交的；

（7）供应商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谈判小组成员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8）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37.成交信息的公布

3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及甘肃省经济信息网**公布。

38.询问及质疑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谈判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38.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事项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38.3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对谈判文件的质疑其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谈判文件之日。**

38.4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相关要求，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5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代理机构协商采购人负责答复。**

38.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38.7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事项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8.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4） 对谈判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谈判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5） 未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9. 成交通知

3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9.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0. 履约保证金

40.1 若《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0.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41.签订合同

41.1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41.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1.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七、其他规定

42.采购代理服务费

42.1招标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包括场地费、专家费）,请各供应商在报价时充分考虑。

43.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43.1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后按照电话通知领取成交通知书。因逾期未领取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4. 其他规定

44.1谈判文件的其他规定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合同格式

----------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HT-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甲方：

乙方：

2022 年 7 月

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	甲方名称：
2	（中标人）名称、地址：
3	项目现场：招标人指定现场
5	招标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商定。
6	中标公司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与签订合同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招　标　人（全称）：（甲方）

投标供应商（全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项目名称：甘肃某部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2）竞争性谈判文件编号：2022-JWGSYY-F3002

（3）包号:01

（4）项目内容：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所需的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及施工设计），为下步编制造价及工程施工提供依据。

2.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3.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年月日。总日历天数：天。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服务周期：

5.付款方式：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后支付合同款 90%，竣工验收后支付合同款 10%。

6.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做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成交通知书

（3）响应文件

（4）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其他合同文件。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9. 违约责任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0.1%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0.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5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招标人执 肆 份，投标供应商执 贰 份，代理机构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编：	乙方（公章）：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招标代理机构：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730000 电话：	

附：成交通知书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单位基本情况

现有公寓楼 3 栋，2 栋砖混结构楼建于 1983 年，1 栋框架结构楼建于 1990 年，共 9 个单元 132 户，公寓楼建成至今没有进行过大的维修改造。

三、建设方案和工程组织

(一)建设用地

利用该项目原址进行改造。

(二)建设安排

公寓区在地方政府改造的基础上，医院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一号公寓楼住户 45 户 3 个单元，每个单元 5 层，每层 3 户，建筑面积 2600 ㎡。拆除住户外墙面窗户和阳台窗户 560 ㎡，安装断桥铝隔热窗户 560 ㎡;拆除 45 套住户入户门，安装 45 套住房防盗入户门;拆除楼内 45 户住户原上下水管 2600 ㎡，重新安装上下水管;拆除室内用电线路2600㎡,安装新的用电线路及照明灯具;拆除室内铸铁暖气片120组及供暖管，安装暖气片及供暖管;拆除室内通往阳台门 45 樘并安装新门;安装水表、电表各 45 套。

2.二号公寓楼住户 45 户 3 个单元，每个单元 5 层，每层 3 户，建筑面积 2600 ㎡。拆除住户外墙面窗户和阳台窗户 560 ㎡，安装断桥铝隔热窗户 560m;拆除 45 套住户入户门，安装 45 套住房防盗入户门;拆除楼内 45 户住户原上下水管 2600 ㎡，重新安装上下水管;拆除室内用电线路2600㎡,安装新的用电线路及照明灯具:拆除室内铸铁暖气片120组及供暖管，安装暖气片及供暖管;拆除室内通往阳台门 45 樘并安装新门;安装水表、电表各 45 套。

3.三号公寓楼住户 42 户 3 个单元，每个单元 7 层，每层 2 户，建筑面积 3600 ㎡。拆除住户外墙面窗户和阳台窗户 770 m2，安装断桥铝隔热窗户 770m;拆除 42 套住户入户门，安装

42 套住房防盗入户门;拆除楼内 45 户住户原上下水管 3600 ㎡，重新安装上下水管;拆除室内用电线路 3600 ㎡，安装新的用电线路及照明灯具:拆除室内铸铁暖气片 168 组及供暖管，安装暖气片及供暖管;拆除室内通往阳台门 42 樘并安装新门:安装水表、电表各 42 套。

护坡改造，使用钢筋网和混黏土对 1 号公寓楼前原护坡进行维修加固，面积约 480 ㎡。

一、采购需求基本情况

选取一家设计单位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所需的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为下步编制造价及工程施工提供依据。

设计概况:院区护坡改造，更换 3 栋公寓楼门窗、室内水电暖改造。

施工工期:12 个月。

二、采购预算批复时间和文号设计服务费为 19 万元。

三、经费结算渠道工程建设其他费支出。

四、验收、货款及运杂费结算方式

(一)验收方式:按时提交方案设计、效果图及施工图等设计成果，提供施工及竣工验收阶段的设计配套服务。

(二)付款方式: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后支付合同款 90%，竣工验收后支付合同款 10%。

第五章　电子响应文件组成

（谈判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

一、谈判响应声明

致（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编号）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竞争性谈判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日内(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文件份，并保证电子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谈判文件规定和谈判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的相关资料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

本授权声明：（投标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 项目（谈判文件编号：，包号：）谈判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谈判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二）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我公司作为本次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根据投标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我公司参加本次招标项目为非联合体。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日期：　　年　月　日

（三）谈判一览表

项目名称：甘肃某部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	投标内容
投标总价（万元）	大写： 小写：
服务周期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自拟格式）

（五）投标供应商的相关资料文件

1.投标供应商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1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2）业绩表

投标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说明：投标供应商以上业绩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此处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　话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六）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甘肃某部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谈判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报价要求				
（二）服务要求				
（三）付款方式				
（四）履约保证金				
（五）其它要求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谈判响应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谈判日期:年月日

（七）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包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说明：“偏离情况”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请在说明栏填写偏离情况所对应的页码。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谈判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日期：　　年　　月　　日

（八）其他（如有）

第六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

本次竞争性谈判的评审采用综合打分评标价法。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承诺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即对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进行评标。

评审分二个阶段，第一阶段符合性审查及谈判，符合性审查及谈判合格的投标供应商才进入后续评审，符合性审查及谈判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后续评审；第二阶段依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综合评分。

1.评标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1.1 原则

招标人组织评标，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组建谈判小组，由招标人代表和评标专家共同组成，谈判小组成员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宗旨,认真细致地做好评标工作。

1）谈判小组成员人数由 3 人及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1.2 组织

① 谈判小组：由招标人代表和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要求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商务审核和技术评价。

② 招标人:由甘肃某部工作人员组成，负责协助监督甘肃恒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谈判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组分发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做好谈判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负责对谈判小组推荐的拟中标结果进行审核。

1.3 评标内容及标准

谈判小组将审查谈判书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 文件签署是否合格、谈判响应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招标人将组织谈判小组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审查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评估投标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谈判小组认定投标供应商未完全响应谈判文件，其谈判将被视为无效谈判。谈判小组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标准如下：

①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② 当单价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谈判将被视为无效谈判。

③ 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谈判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④ 谈判小组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应该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⑤ 如果谈判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其谈判将被视为无效谈判，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上响应的谈判。

1.4 评标的程序和方法

1.4.1 评标程序

① 谈判小组对投标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质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于未响应谈判文件的谈判商将不再进行技术部分评价；

② 谈判小组中专家对资质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供应商进行技术部分的评价；

③ 经初步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将对其商务和技术部分作进一步的综合比较和评价。

1.4.2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采购方不向谈判商承诺最低价成交，对未成交谈判商不作任何解释说明。具体评分如下：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标部分 30 分		30	在投标报价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满分为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30%×100
2	商务部分 19 分	类似服务业绩	8	供应商提供近 3 年（2019 年 6 月 1 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8 分。（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不提供者不得分。）
		企业信誉	3	供应商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缺一项扣 1 分。
		项目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8	1、项目负责人（2019-2021 年）以来担任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以合同及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 2、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同时具备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得 2 分，没有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3	技术部分 51 分	技术服务方案 15 分	15	技术服务方案内容包括项目方案设计、效果图及施工图设计等内容的设计思路进行打分。服务方案详细完善、科学合理、操作性、针对性强、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强的得 10-15 分；服务方案完善、科学、操作性较全面的得 5-10 分；服务方案完善、科学、操作性一般的得 0-5 分；服务方案不合理或未提供者不得分。

		工作重点分析10分	10	对该项目理解透彻，对工程设计的重点、难点分析准确、清晰，措施有针对性、合理可行的，得 10 分；有一项不满足或者不全面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人员配备 8 分	8	针对本项目组建固定的服务团队，组织机构明确，分工合理，项目负责人文件程度、从业年限、行业经验，技术人员专业素质、服务人数、专业配备根据情况评分：主要项目成员均具有高级工程师或者具备相应专业注册资格证的得 8 分；供应商拟投入人员数量基本满足服务需要，专业配备较合理，主要项目成员部分具有高级工程师或者具备相应专业注册资格证的得 5 分；供应商拟投入人员数量基本满足服务需要，专业配备不全面，主要项目成员未提供证书的不得分。
		进度计划及人员分工5分	5	结合实际需求， 设计综合说明简明扼要、内容全面、重点突出、切实可行、分工明确的时间进度安排计划。进度安排计划合理、完善、分工明确的得 5 分；进度安排计划基本合理、完善，分工较明确的得 3 分；进度安排计划部分合理但未提供实质性内容的得 1 分。
		质量保证 5 分	5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综合打分，方案完整、全面、合理、质保措施针对性强，得 5 分，方案较完整、较全面、合理、质保措施针对性较强得 3 分，方案不完整、欠合理、质保措施针对性较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5 分）。

		售后服务 8 分	8	投标商售后服务承诺方案明确、可行，承诺有专门值班人员 24 小时有效配合甲方解决问题要求的，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响应的，得 8 分；承诺有值班人员 24 小时有效配合甲方解决故障要求的，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响应但服务承诺方案不明确、可行性差的，得 4 分；没有专门值班人员 24 小时有效配合甲方解决问题要求的，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得不到响应的或不提供售后服务承诺方案的，不得分。（满分 10 分）

附件：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

投标供应商用户手册

1. 准备工作

准备一台携有摄像头及耳麦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采用 windows7 以上版本，浏览器建议采用 360 安全浏览器，安装钉钉、办公软件（wps 或 office）。

2. 系统登录

网上开评标系统，投标人有两种登录方式：①账号+密码+验证码；②证书+密码+pin 码

说明：①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②证书登录的前提是对应的证书必须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做过 CA 互认（绑定）的锁。（文锐、成兴、江苏翔晟、国泰新点、交易通、金润）

用户注册、用户查询、密码重置、**CA 互认的操作请全部详见《CA 互认操作手册》。**

甘肃省公共资源主体共享平台的链接地址：

http://ggzyjy.gansu.gov.cn/f/shuzikey/web.html

选择角色，登录系统。

3. 我要投标

找到要参加的项目，如图提示操作。

说明：确认投标标段时，切记要一次性勾选全部要参与的标段，不可分批次操作，请谨慎操作。

确认投标-“进入网上开标厅”

下载成功。

4. 固化电子投标文件

下载并安装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并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固化

（具体操作参见《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5. 上传哈希值（hash）

复制哈希值的方法有两种：①可在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导出之后的界面直接复制；②在固化导出后的文件夹路径下，打开 txt 文档进行复制。

登录到开标系统，找到要参与的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点击提交 HASH 编码”-粘贴-立即提交。

说明：①生成的哈希值被保存至区块链上，任何人无法篡改。

②在开标前可撤回投标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投标人哈希值上传成功，等待开标。

6.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之后，投标人登录到开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以上情况代表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开标前上传的哈希值为

一一对应关系，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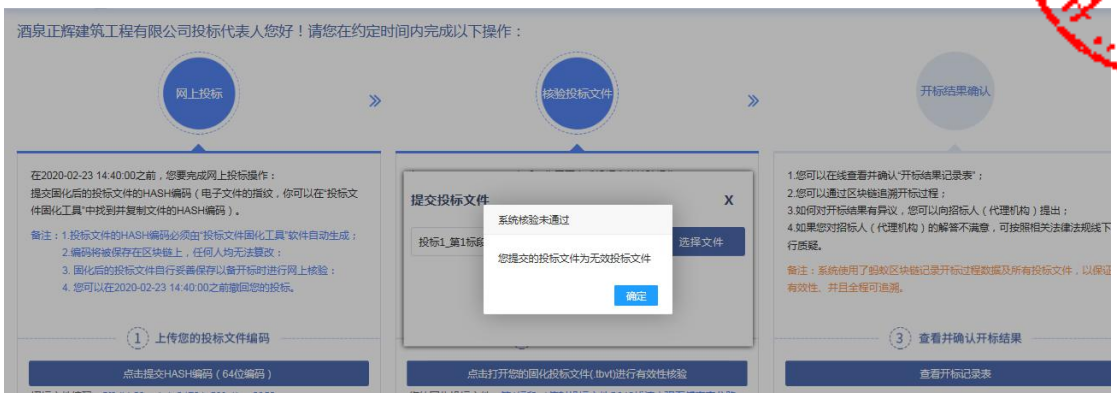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出现上图情况，代表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开标前提交的哈希值不对应，请重新选择上传与哈希值对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导致投标失败。

说明：哈希值需要在开标之前提交到开评标系统，并且当前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唯一一个哈希值，在此期间电子投标文件但凡更改过任何信息，生成之后的哈希值都会发生变化。

7. 确认开标结果

如果对本次开标结果无异议，需确认开标结果。

网上投标
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你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均无法篡改；
3. 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核验；
4. 您可以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在2020-02-18 17:05: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于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2.如里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
信息
确认成功
确认成功的状态
确定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里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里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里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蚂蚁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点击提交HASH编码（32位编码）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18 16:41:04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投标企业3_第1标段投标文件.tbvt
此文件的HASH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2020-02-18 17:22:00
查看开标记录表
1 单击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开标一览表
甘肃省公安厅购置视频会商设备和软终端授权文件项目
序号 投标人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是否递交保证金 是否确认开标结果 区块链查验
1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计算机 20 2000 4 已递交 未确认 -
2 天水金思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1 1 1 已递交 未确认 -
3 北京市宾克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已递交
支付宝扫描二维
2 可使用钉钉或支付宝扫描查看区块链上本次开标信息。
1 单击此处

网上投标
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你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均无法篡改；
3. 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核验；
4. 您可以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在2020-02-18 17:05: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于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2.如里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里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里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里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蚂蚁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点击提交HASH编码（32位编码）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18 16:41:04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投标企业3_第1标段投标文件.tbvt
此文件的HASH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2020-02-18 17:22:00
查看开标记录表
开标结果已保存到蚂蚁区块链，任何人均无法进行篡改！你可以使用您的支付宝扫码左侧的二维码查证您的开标结果。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本次开标结束。

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1.系统安装

提示：如果您的电脑安装了 360 安全卫士之类的软件，在下载和安装过程中请先关闭这些软件，否则在下载或安装过程中可能会被误判拦截，导致下载和安装失败。

操作系统建议采用 windows7 以上版本。

在线下载软件安装包（点击这里下载）。

打开安装程序（投 网上开评标系统_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如果您没有关闭 360 安全卫士等软件，请在提示窗口中选择“允许程序运行”。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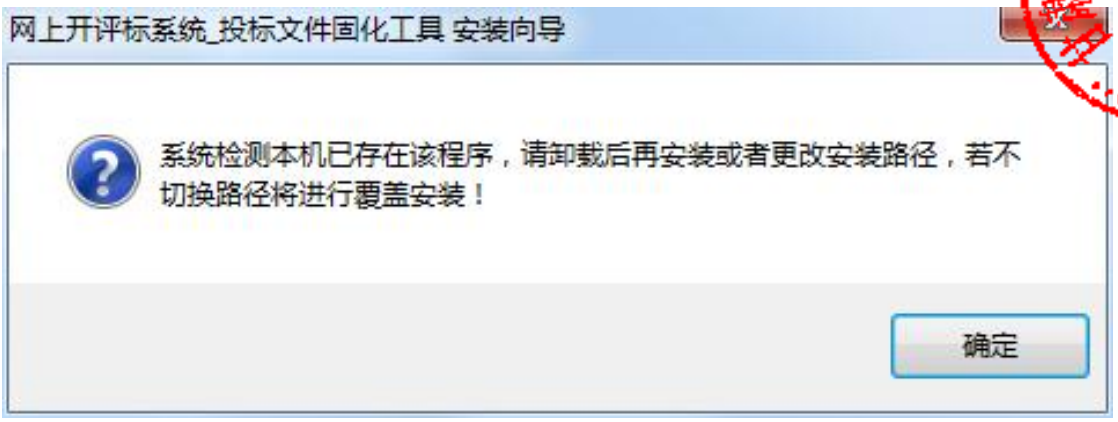
网上开评标系统_投标文件固化工具 安装向导
系统检测本机已存在该程序，请卸载后再安装或者更改安装路径，若不切换路径将进行覆盖安装！
确定

投标文件固化工具
立即安装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用户使用协议》
自定义安装

2.使用说明

系统为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的设置和固化服务。

在您的电脑桌面上双击

打开系统，显示如下图所示界面。

选择导入您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下载的“固化后招标文件”，并设置“您的投标文件保存位置”，当前项目的标段数量，然后点击“确定”按钮开始工作。

您也可以在右侧“打开历史固化项目”栏选择并打开以前做过的历史项目。

如果您有一个新项目要在线开评标，您要新建一个投标文件固化项目，先选择这个项目的“固化后的招标文件”（注意：是扩展名为 zbvt 的文件，要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下载。不是在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的 PDF 版式文件）。

如果项目采用双信封开标方式，您要选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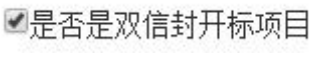

，系统将容许您同时导入两个信封的固化招标文件。

点击“选择招标文件”按钮，打开文件选择窗口选中您下载的这

个项目的“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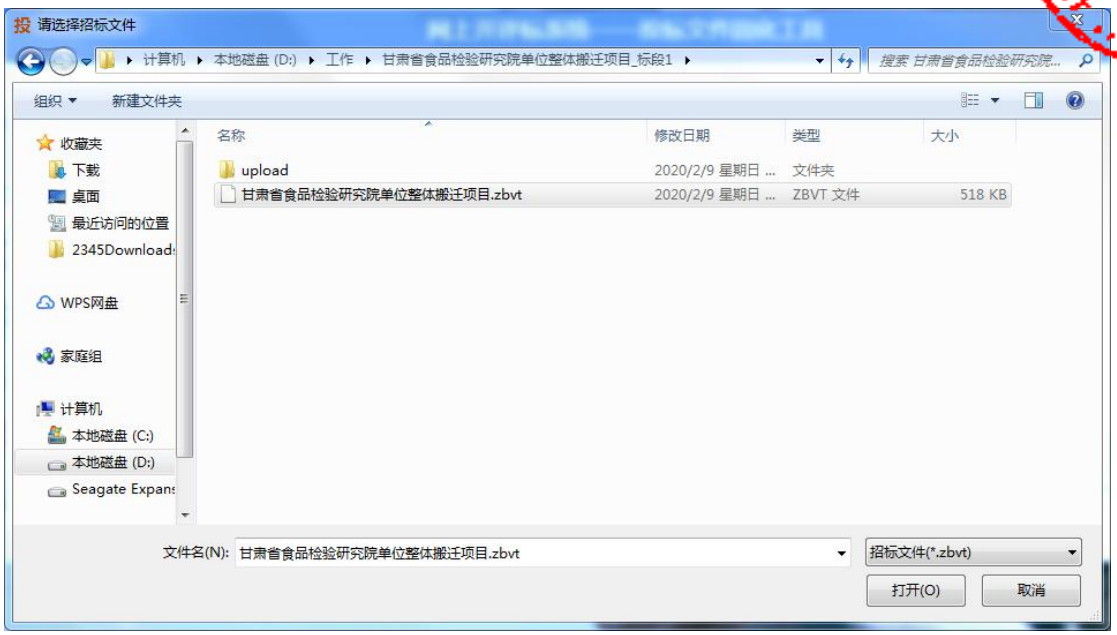

选择完成后，您要选择当前投标文件对应的标段。

再设置固化后投标文件的保存路径及文件名，方便您找到自己的投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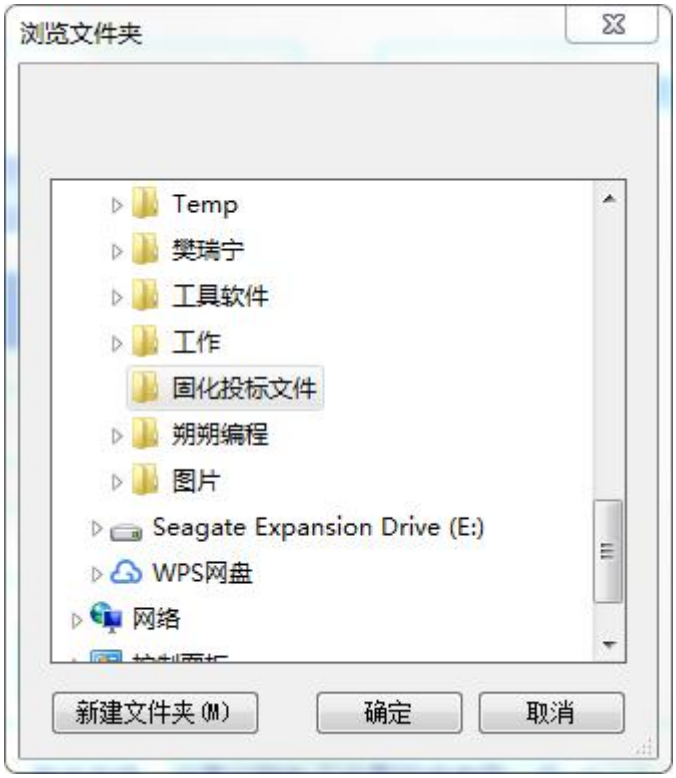

完成上述设置以后，点击“确定”按钮，打开系统主界面，如下

图所示：

例①

例②

完成投标文件的固化，需要完成 4 部分工作：导入投标文件、填写网上开标信息、导入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导入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信息。（**注意：系统所需的所有信息必须填写完整！**）

导入投标文件：

点击“请导入你编制好的投标文件”，选择您编制好的投标文件（PDF 文件），系统自动打开文件，您可以在系统中预览。如果上传有误，您可以重新上传。（注意：必须导入您的投标文件！）

填写开标一览表：

如下图所示，您要按照“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内容并上传对应的开标一览表电子版（表格格式与招标文件有关，内容不一定如下图所示）。（**注意：所有表格必须填写完整，不能漏填任一项！为保证投标报价的一致性，投标人在填写完成开标一览表后，应将填写完成的开标一览表原版打印，然后按要求在打印的开标一览表上签字、盖章，并上传签字、盖章的开标一览表。**）

如果当前项目采用双信封开标方式，您需要分别填写每个信封的开标信息，并上传对应的开标一览表电子版，**<u>请注意报价或日期的单位（元、万元、日历天、工作日、月、年等），不要填错了</u>**。如下图所示：

导入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

您需要导入您的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或电子保函或纸质保函的扫描件，用于开标时帮助工作人员核对保证金到账信息。（**注意：必须导入此项内容！**）

导入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人信息：

您需要导入您的投标文件中的法人授权书、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及授权代理人信息，点击“保存身份信息”按钮保存。

如下图所示。（注意：所有内容必须导入和填写完整，不能漏填任一项！）

完成上述 4 项操作后，点击“导出固化文件”按钮。注意：固化后的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当前“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 HASH 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固化投标文件及其对应的 HASH 值已经保存到您设置的工作目录 ,投标时请准确选择 ,防止投标失败 !

单击确定按钮，系统会自动打开你的工作目录，显示固化后的投标文件及对应的哈希值（HASH 编码），您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在线投标时要打开 txt 文件拷贝并提交哈希值（HASH 编码）；核验投标文件有效性时，要使用“固化后的投标文件（.tbvt 文件）”。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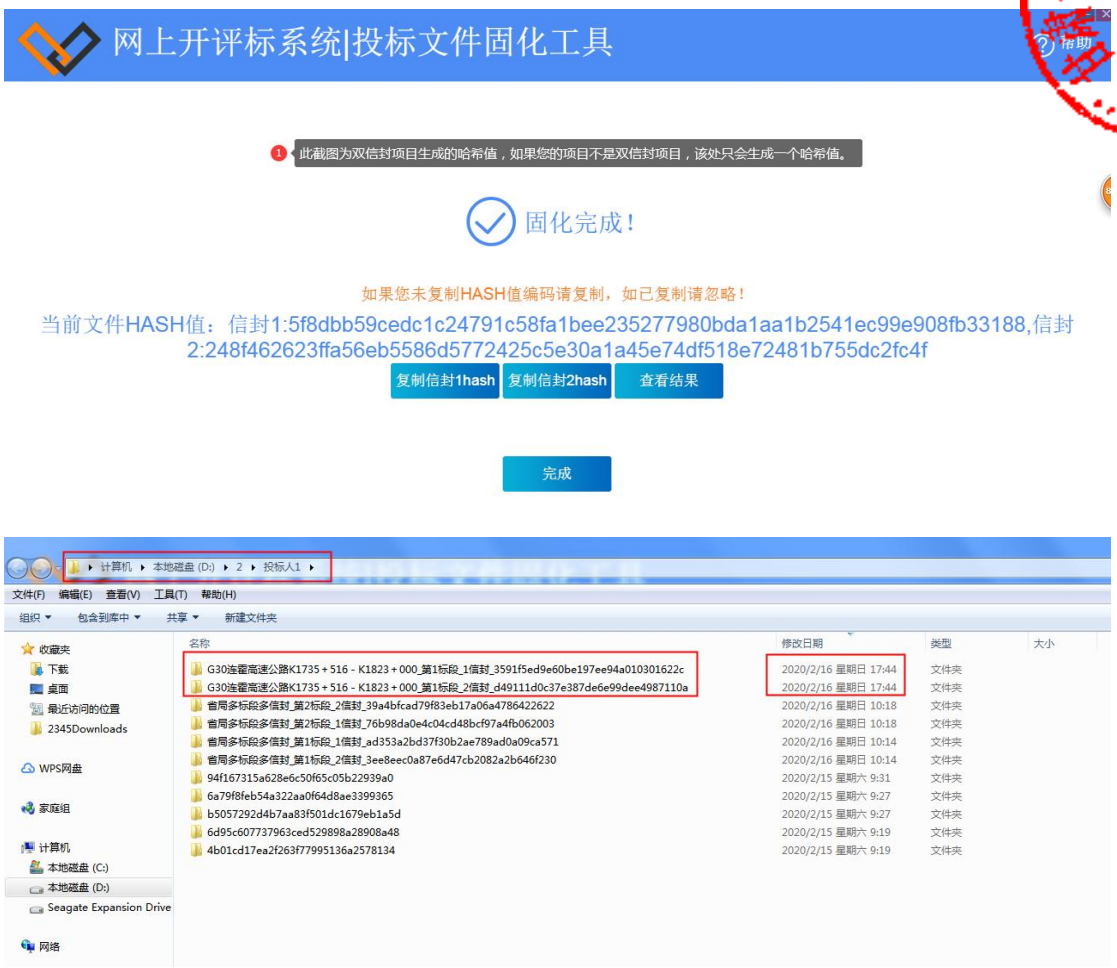

完成了投标文件的固化后，您就可在在线进行投标和开标工作了。（具体参见《网上开评标系统用户手册》）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

投标供应商操作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1. 技术支持客服电话：0931-4267890

2. 技术支持工程师联系方式

姓名	手机号码	钉钉号	QQ 号
韦景霞	18693151517	同手机号码	648715640
宋承燕	19809311390	同手机号码	984837581